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嘉澳环保"或"公司")第六 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 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健先生召集和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8 人,实际出席董事8人(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4人),公司部 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 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会议 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 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新投资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的董事沈健、沈颖川、章金富、王艳涛在过去 12 个月内为连云港 嘉澳的股东,沈健、沈颖川、章金富、王艳涛为关联董事,关联董事沈健、沈颖 川、章金富、王艳涛回避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票4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放弃对子公司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票8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